

周口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本年度农业农村重点工作任务及农民群众关注关切，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不断扩宽主动公开范围，持续提升信息服务质量，扎实推进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实现全年农业农村发展目标任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年，通过“周口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发布各类政府信息292条，其中，政务动态信息更新235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57条。收到网上留言咨询35条，涉及领域包括农业统计数据、农村集体经济、土地确权、畜牧养殖、农药、农田建设等方面，全部按有关规定予以答复。主要承担行政许可13项、行政处罚142项、行政强制13项，公开行政许可信息587条、行政处罚信息26条、行政检查信息37条，并归集整理推送到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及周口社会信用管理平台。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2年，周口市农业农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条，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和期限依法依规办结，未收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加强政务信息管理，修订了《周口市农业农村局网站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工作制度》，坚持分级分类审核、先审后发，规范转载和发布工作，保障信息同源、数据同步，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制作质量。持续做好强农惠农政策、粮食生产、畜牧养殖、农业农村改革、乡村产业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菜篮子”生产、行政权力清单等领域信息公开，不断提高公众对获取信息的便捷度和权威性。2022年，市农业农村局官网总访问量达51352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切实加强市农业农村局门户网站常态化运行管理，定期开展自检自查。信息上传发布严格履行“先审核后发布”的程序，严把信息审核质量关，各科室、各单位提供的信息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可靠性、时效性、合法性等负责，切实为群众提供便捷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局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制定印发了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结合农业农村工作重点任务和群众关切，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总体要求，主要内容和工作措施，加强监督检查，把政务公开作为年度工作目标管理的重要内容，保证了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对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提出的问题，逐一进行排查，采取切实措施，及时整改到位，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8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推进，但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还不够，扩大公众参与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意识，不断加强网站建设，加快信息更新频率，拓展主动公开覆盖面，加强文件公开和涉农政策解读工作，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工作机制，确保部门职能透明、公正、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